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7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视频）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0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其中董事长罗涛先生、董事彭松涛先生、赵刚先生、苏春辉女士、独立董事祝韻女士、李晓冬先生、王冠先生、职工董事汤世飞先生以通讯（视频）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本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罗涛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新能源智慧生产管理平台差异化推广应用项目因采购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请详见刊登于2024年7月24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新能源智慧生产管理平台差异化推广应用项目因采购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关联董事罗涛先生、彭松涛先生、冯荣先生、赵刚先生、汤世飞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彭松涛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选举冯荣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请详见刊登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4 日